

中国民办教育协会（通知）

中民协〔2022〕5号

关于开展 2021 年度规划课题 （学校发展类）结题鉴定（第二期）工作的通知

各规划课题（学校发展类）负责人：

经研究，中国民办教育协会拟于 2022 年 6 月集中组织开展结题鉴定会，请有意参加的按照要求尽快提交相关材料。为保障结题鉴定工作顺利进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结题范围

中国民办教育协会 2021 年度立项规划课题（学校发展类），按照计划已完成研究且取得预期研究成果的，可申请参加结题鉴定。

二、结题程序

（一）课题组在规定时间内向中国民办教育协会秘书处提交电子版结题鉴定材料；

（二）中国民办教育协会组织专家进行评审鉴定；

（三）对通过结题鉴定的课题进行网上公示，中国民办教育协会向课题负责人颁发结题证书。

三、表彰奖励

结题鉴定结果为“良好”以上的，将予以表彰和奖励。其中，鉴定为“优秀”的，将给予 3000 至 5000 元不等的奖励；鉴定为“良好”的，将给予 1000 至 3000 元不等的奖励。

四、结题材料

（一）格式要求

所有结题鉴定材料请按照“结题材料目录”（见附件3）顺序排版，《结题鉴定申请书》、《课题成果公报》文本格式见附件1和2。

（二）材料提交

请于2022年6月25日之前，将结题鉴定材料电子版发至邮箱：dxj@canedu.org.cn，邮件主题为“规划课题结题+单位名称+课题负责人姓名”。电子版材料统一使用word文档和pdf文档，文件夹名称为“单位名称+课题负责人姓名+课题标题”。

联系人：杜老师

联系电话：010-84629952；15201161938

附件：1. 结题鉴定申请书
2. 课题成果公报
3. 结题材料目录

